

证券代码：872447 证券简称：新城氏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市新城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17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4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万广富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广富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4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- 1.议案内容：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18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规定，将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（试行）》，公司监事会对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

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此外，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（审计意见类型）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 2019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权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1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市新城氏通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年4月18日